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2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.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的参加人数：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人数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人数9人，其中董事何君先生、张琪奕先生、褚克辛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并表决。

4. 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晓卿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. 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2021年10月27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<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>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1年10月27日